铮铮誓言 字字铿锵

延边林区中级法院举行宪法宣誓仪式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大力弘扬宪法精神，激励和教育法官忠于宪法、维护宪法，增强职业使命感、责任感、荣誉感，6月24日，延边林区中级法院举行法官宪法宣誓仪式，全体法官在庄严宣誓中接受忠诚和法治的双重精神洗礼。中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朱万胜主持仪式，并宣读了吉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的任职决定。

下午1点20分，宪法宣誓仪式正式开始。参加宣誓的法官干警精神饱满，整装肃立，在国旗入场、奏唱国歌之后，面对鲜艳的五星红旗，由中院党组书记、院长李忠义领誓，全体法官右手举拳，庄严宣誓：“忠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履行法定职责，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尽职守、廉洁奉公，接受人民监督，为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努力奋斗！”坚定有力、掷地有声的誓言表达了法官们对宪法的尊崇、对法治的信仰，也是入额、晋升法官对守护公平正义的郑重承诺。

宣誓结束后，新入额和晋升等级的法官们纷纷表示，宣誓不仅仅是一种仪式，更是一种价值观的洗礼。在今后的审判工作中，将坚守初心，牢记誓言，始终捍卫宪法和法律的尊严，忠实履行审判职责，用法槌敲响公平之声，以实际行动践行忠于党、忠于宪法和法律、忠于祖国和人民的庄严承诺，坚定不移地做公平正义的捍卫者，以实际成绩向党和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